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正式记录，2011 年
补编第 23 号

14 July 2011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

第十届会议的报告
(2011 年 5 月 16 日至 27 日)

更正

第 129 段

第 129 段应为：

129. 常设论坛建议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主席指定一名协调员，负责在常设论坛的框架内与会员国和土著人民代表以及与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和土著人民权利特别报告员进行开放式协商，以确定会议的模式，包括土著人民参加会议的方式。

